

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惠农区司法局提升重点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

本报记者 张建兴/文 通讯员王瑛/图



惠农区司法局工作人员入驻“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化解多起纠纷。

等形式，持续为特殊人群提供专项精准普法活动，助力守护民生和平安建设。

在有序开展“八五”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党员普法工作者主动亮明身份，结合自身专业优势，将党建知识与法律知识相结合，帮助群众学习法律，了解党和政府的政策引领。同时，充分运用新时代文明实践法律普及志愿服务队中的党员力量，积极开展各种主题普法宣传活动15场次。党员志愿者冲锋在前，深入基层，切实提高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大力营造了全社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深化党建+人民调解 持续绘就多元解纷新“枫”景

为进一步深化“塞上枫桥”基层

法治工作机制，惠农区司法局坚持将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基层治理效能。设立党员调解示范岗，选派政治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党员调解员入驻惠农区“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区综治中心），持续深化党建与多元调解机制融合，积极推进“警司联动”“检调对接”“诉调对接”“访调对接”工作模式。定期召开党建引领调解工作联席会议，主动为群众开展警司联动、司检联动、司访联动等，帮助群众调解成功123件纠纷，调解成功率达94.6%。

今年5月31日，李某驾车进入辖区煤炭路果园时，遭到果园管理员张某阻拦，随后李某与其工友将张某拖至路边殴打，导致张某膝关节损伤等，住院治疗19天，后因医疗费等赔偿事

宜协商无果。河滨司法所接到调解申请后，与河滨派出所迅速启动“警司联动”联动机制，组建调解小组，通过针对性情理法疏导，最终，很快促成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李某对张某进行了一次性赔偿，此纠纷实现案结事了。

今年以来，在党员调解员的带领下，惠农区各级人民调解组织累计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446件，其中，党员调解员主动参与调解的案件占比达70%。如今，该局持续推动广大党员主动作为、担当实干、争先创优，引导基层一线党员在推动发展、维护稳定、服务群众等工作中挑重担、当先锋、打头阵，以模范行为为党旗争光添彩。

深化党建+公共法律服务 持续提升法律服务质量

辖区村民李某来到惠农区法律援助中心反映，父母依当地风俗为她举行了结婚仪式，但未办理结婚证，后因双方感情不和长期分居，14岁的儿子胡某从小与母亲李某生活，父亲从未履行抚养义务，李某欲代理胡某通过诉讼途径向其父亲主张抚养费，因家庭经济困难，便来申请法律援助。

工作人员经过详细询问调查核实，其家庭住址案件管辖在红果子辖区，为减少当事人诉讼成本，工作人员主动对接红果子法律服务所党员律师就近为其提供了法律援助代理，帮助他们通过诉讼渠道解决了诉求问题。

惠农区司法局坚持稳步推进法律服务惠民惠企工作，将初心使命融入法律服务全过程，竭尽全力解决职责范围内的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今年，该局已经为群众发放相关宣传资料40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360余人次，受理法律援助案件80件，已结案66件，为困难群众挽回经济损失66.68万元，充分彰显了党建引领下法律服务工作的温度与速度。

政法在干 平安有我

系列报道

瓜田纠纷记

本报记者 张建兴

每到西瓜丰收季，平罗县公安局民警辅警就会穿梭在瓜田与市场之间，把调解室“搬”到田埂上、货车旁、村委会里，化解的是“西瓜纠纷”，守护的是“民生温度”。

7月28日晚，平罗县城关镇老户村的瓜田边，瓜贩于某某、瓜农吴某，司机于某正为一车西瓜争得面红耳赤。吴某觉得收购价不合理，拦着货车不让走，于某某嫌司机卸货慢，双方互不相让，随即报警。平罗县公安局城关街派出所民警赶到时，3人还在为“谁该让一步”吵得不可开交。民警一边听3人倾诉，一边给3人指出各自责任，吴某的西瓜质量符合约定，拦车不妥；于某某拖欠运费在先，理当补偿；司机于某也得理解瓜农卖瓜的不易。法理讲透了，情理也说到了心坎里。不到1个小时吴某主动挪开了脚步。“对不起，耽误你跑车了。”于某某也当场掏出800元递给于某，满载西瓜的货车缓缓驶离瓜田。

平罗县公安局黄渠桥派出所接到张某报警时，他的半挂车正被王某某堵在广华村的瓜地里。“他欠我土地流转费两年了，今天不结清，谁也别想拉瓜！”

民警了解情况后得知，张某某承

包土地种瓜，因行情波动拖欠了王某某近3万元流转费，而王某某急着用钱，一时情急就来拦车。在村委会的调解室里，民警给双方算起了“经济账”，耐心引导双方当事人换位思考，积极协商解决。从下午到深夜，随着张某某通过手机转账29902元，4小时的拉锯战终于曙光。“多亏你们拉着我们坐下谈，不然这瓜烂在地里，我更还不上了。”张某某握着民警的手说。

“警察同志，我们因为拉瓜吵起来了，你快评理！”7月29日23时许，平罗县公安局城关街派出所接到浙江瓜农章某某的报警电话迅速赶到现场，瓜农章某某、瓜农王某某、运输户马某某为西瓜买卖运输等问题争得面红耳赤，矛盾一触即发。原来，7月28日，瓜农王某某与瓜农章某某口头约定购买两辆货车西瓜，王某某雇佣马某某等两名货车司机负责运输，由于章某某的瓜尚未完全成熟，导致供货无法全部到位，原本要供应两辆货车西瓜，现在只能供应一车半西瓜，3人为西瓜买卖运输价格等问题纷争不断。考虑到长途运输的复杂性、各方实际情况，民警从法理、情理角度出发，耐心地与3人沟通协商。各方满意调解结束时，已是凌晨，3人终于握手言和。

平罗公安以实干夯实平安根基

本报讯（记者 张建兴）7月30

日，平罗县公安局结合当前形势和工作开展情况，就下一步工作提出各项要求。

平罗县公安局党委要求全局上下认真落实各项工作要求，聚焦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升级需求，全面落实“两化一振兴”战略和全区户籍制度改革任务，强化电动车精细化管理，助力建设现代化县城。要持续推进驻企知识产权警务工作站、企业警长制和“护企安商”等措施落实，全程服务保障重点项目实施。要大力实施新型生态警务战略，全面落实“河长、林长、湖长+警长”运行机制，依法打击环境污染犯罪。要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综合治理，快侦快破侵害未成年

人权益的违法犯罪案件。

全局上下常态化整治涉企执法突出问题，持续推进“一件事”全链条治理，抓实涉企刑事案件“五全”监管机制，要认真落实统一归口管理异地办案协作工作，进一步优化“办不成事反映窗口”机制。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干扰。

全局上下紧扣铸牢工作主线，坚决捍卫政治安全，努力把各类矛盾风险化解在基层、化解在源头。强化公共安全管理，建立健全常态监管检查机制，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全面实施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提升工程，健全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持续打造平安平罗品牌。

平安中卫

沙坡头法院多元共治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

本报通讯员 马燕妮

提供司法支撑。立足破产审判，破解市场主体“出清难”“救治难”，依法淘汰2家企业僵尸企业，推动中卫联合新澧化工有限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为宁夏华伟化工等重整企业屏蔽失信限高信息26条、上网文书32份，解除财产冻结信息4条，有效释放生产要素活力。

跑出司法为民加速度

按下智慧司法“快进键”，推行涉企案件“全流程线上办理”，涉企案件平均审理周期压缩至47天，注入暖企“司法缓冲剂”，灵活适用诉讼费减缓免机制，对企业予以缓交诉讼费4.71万元，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对破产重整企业案后回访，持续关注其生产经营方面的实际困难，助力企业行稳致远。执行攻坚兑现胜诉权益，灵活

办理涉企执行案件1269件，网拍成交涉企资产46440.3万元，制发《履行执行和解协议提示书》《自动履行通知书》25份，屏蔽企业失信信息69条，开辟企业“信用复活”通道。前置风险防线，精准对接乡村旅游发展司法需求，在鸣钟村设立服务乡村旅游巡回审判点，走访重点企业开展针对性法律咨询13场次，有效提升企业风险防范意识。

织密基层治理防护网

发挥“融合法庭”解纷“前沿哨所”作用，升级打造为集诉讼服务、调解指导、涉诉信访、普法宣传、基层治理五大功能为一体的“融合法庭”，高效审理涉企案件125件、调处纠纷42起，仅用1小时促成某大数据企业当场支付3万元款项，

刷新“融合法庭”现场解纷效率。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梳理排查涉企案件8000余件，及时建立问题整改台账，挂牌督办超期未结案件，不断完善审判管理规范。聚焦市场准入、行政处罚等领域，向金融、市场监管部门发出“靶向式”建议6份，精准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联合司法局召开“问需于企”座谈会，邀请企业代表现场交流，“同台会诊”劳动争议、工伤认定等高频法律问题，以“法治共识”破解企业发展堵点。

沙坡头区法院将继续以“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为抓手，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聚焦主业主责，强化司法保障，注重案件“三个效果”有机统一，切实提升市场主体体验感和满意度，推动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落细落实。

沙坡头区创新构建“五维融合”普法模式

本报讯（通讯员 王芳）近年来，沙坡头区立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治需求，创新构建“五维融合”普法模式，实现了法治宣传从“形式覆盖”到“实效覆盖”的跨越式提升。

沙坡头区强化行政许可、处罚、强制等环节的法律规范宣传，把向行政相对人、案件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的普法融入执法、司法办案过程中。2021年以来，法院庭审直播4959场、巡回审判28场，公开裁判文书17356份；检察院将普法贯穿法律监督全程，针对食品安全、未成年人保护等领域制发检察建议500余份，组织公开听证109场；公安机关在接处警等环节全程释法；行政复议机构实时普法，受教群众达6.2万人次。

构建“1+11+198”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体系，沙坡头区法律援助中心获评“全国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2021年以来，三级实体平台接待群众5万余人，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845件，挽回经济损失3161.87万元。建立律师常态化坐班接访制度，2021年以来接待、解答群众2万余人次，积极化解信访事项。律师在法院、检察院值班1618次，见证犯罪嫌疑人签署认罪认罚具结书862件1456人次。印发推进“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提质增效实施方案，法律顾问到村服务1000余次，参与重大决策340件，化解矛盾

200余件。

全面落实以案释法制度，印发《关于常态化开展“以案释法”工作的通知》，同步建立典型案例库。健全案例征集、改编、拍摄发布的长效机制，围绕群众关切，聚焦非法集资、安全生产、婚姻家庭等领域，改编拍摄短视频52条，用生动故事解读法律条文，让法律知识更易于被理解接受。

将法治宣传教育贯穿纠纷化解全过程，将调解案例编写典型案例汇编，实现“调解治标+普法治本”的双赢效果。同时，针对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入矫启蒙法”在矫集体学法、矫矫个别辅导学法”系列活动，制作“社区矫正知多少”漫画图解，助推教育矫正提质增效。

印发《沙坡头区关于运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工作方案》，构建以“沙坡头区发布”为核心的新媒体普法联盟，打造公益普法卡通形象“法羚羚”，融入“云端普法”及宣传作品。指导拍摄微动漫、音视频等220部，开展普法直播71场，点击量近千万人次。槐树北巷社区的“社区说法”直播间、沙坡头区公安分局的“警花说防范”等品牌火热出圈，“云端普法，法安万家”深入人心。利用83辆公交车内LED显示屏打造移动普法平台，实现广播有声、出行有法、宣传有效的良好效果。

两辆车被困积水中 海原民警推车救援

本报讯（通讯员 周佳楠）近日，海原县公安局关桥派出所快速响应，解救被困过水路面车辆，以实际行动践行“人民公安为人民”的庄严承诺，获得群众赞誉。

8月1日19时许，关桥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在关桥乡八斗村过水路面处，两辆客货车因涉水通行，导致发动机进水熄火被困。

接警后，关桥派出所值班民警携带救援装备赶赴现场。到达现场后，民警先在道路两端设置警示标志，疏导过往，有效避免类似险情再次发生。

中卫市中级法院

本报讯（通讯员 吴静）7月28日，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聘请9名社会各界人士为司法监督员，进一步拓宽监督渠道，健全外部监督机制，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

当日，宣读了《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聘任司法监督员的通知》，为司法监督员颁发了聘书，并介绍全市法院2025年上半年工作情况，2名司法监督员代表作表态发言，表示要充分发挥监督、主动建言

作用，积极参加监督、主动建言。

中卫市中级人民法院通报了全市法院2025年上半年审判执行质效情况，分析查摆了存在的问题。各基层法院汇报了上半年工作中的短板弱项，并提出下一步的工作思路和措施。中卫中院分管院领导对分管部门及条线工

新时代平安中卫法治中卫

聘任9名司法监督员

献策，传播法治好声音、传递司法正能量；要协助法院做好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发挥自身影响力，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中卫中院要求，司法监督员要对立案、审判、执行、信访等工作进行全方位监督，特别是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

点问题，敢于“挑刺”、勇于“揭短”。要围绕司法改革、审判管理等重大课题，提出具有前瞻性、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助力法院破解难题、创新发展。要深入基层、贴近群众，广泛收集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以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人。

中卫中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全市两级法院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司法监督员工作的重大意义，持续增强接受监督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健全完善司法监督员工作联络制度，建立健全监督意见办理答复机制，切实推动中卫法院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补齐短板冲刺全年总目标

作进行了点评，提出下一步工作要求，为做好下半年工作打下良好基础，提供有力保障。

今年上半年，全市法院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审判工作的意见》，认真执行区市党委工作要

求及上级法院各项工作部署，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以“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为牵引，扎实做好提质增效工作，在一审案件大幅上升的情况下，全市法院上诉率、申诉申请再审率等13项指标优于或处于合理区

间，执行完毕率、执行到位率等12项指标同比趋优，先行调解成功率、案件比、案访比等直接反映实质化解矛盾纠纷成效的指标持续向好，审判执行总体态势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